

#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

2009 年 4 月 24 日

## 總目 31－香港海關

### 分目 603 機器、車輛及設備

新項目「為屯門內河貨運碼頭購置 1 套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以檢查貨物」

請各委員批准一筆為數 36,952,000 元的新承擔額，  
供香港海關購置 1 套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。

## 問題

香港海關(下稱「海關」)目前在屯門內河貨運碼頭(下稱「內河碼頭」)檢查貨物的模式需要大量人手、耗費時間，而且對貿易商造成不便。

## 建議

2. 海關關長建議開立一筆為數 36,952,000 元的新承擔額，用以購置 1 套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，以便在屯門內河碼頭檢查貨物，從而提升海關偵測走私貨品的能力，並利便奉公守法的貿易商。保安局局長、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均支持這項建議。

## 理由

### 內河碼頭的貨櫃吞吐量

3. 由於珠江三角洲的經濟發展迅速，使用內河碼頭的內河船貨運量大幅增加。在 2000 至 2008 年期間，內河碼頭的貨櫃吞吐量，以標準貨櫃單位(相等於一個 20 呎長的標準貨櫃)計算，由 98 萬個增至 205 萬

個。為應付內河碼頭快速增長的貨櫃貨運量，我們需要提高海關的效率，以便在內河碼頭提供更快捷的貨物清關服務。

#### 在沒有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時於內河碼頭檢查貨物的模式

4. 如需要在內河碼頭仔細檢查貨物，當值的海關人員須從貨櫃卸下貨物，利用 X 光檢查器進行檢查，或拆開貨物的包裝以人手檢查。如需要搜查貨櫃的內部，海關人員須卸下貨櫃內全部貨物，檢查後再把貨物重新裝上貨櫃，過程耗時。以這種方式檢查，平均需要 2 至 3 個小時，才能完成檢查 1 個滿載的 40 呎長貨櫃。這種運作模式需要大量人手、耗費時間，而且對貿易商造成不便。

#### 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的功能和優點

5. 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是一套可完全獨立運作的流動系統，能利用 X 光掃描長達 45 呎的貨櫃。該系統的裝備包括 1 部 X 光放射器、1 支推動杆、1 條可摺疊的探測臂和 1 個控制室，全部裝設在 1 部卡車上，方便調動到不同地點操作。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可顯示貨櫃所載貨物的放射攝影影像，有助識別可疑的貨櫃結構和貨物。這些影像可以電子方式儲存，供日後參考(例如在其後的執法行動中使用)。該系統也可迅速探測有害的放射性物質。借助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，海關可以較短時間(少於 30 分鐘)並更徹底地檢查 1 個滿載的 40 呎長貨櫃。

6. 購置 1 套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在內河碼頭使用，將大大提高海關在內河碼頭檢查貨物的效率和成效。每個貨櫃的檢查時間將會大為縮減，而海關在內河碼頭可檢查的貨櫃數目將由每天 6 個增至 24 個。此外，透過分析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所記錄得的放射攝影影像和輻射讀數，海關人員能夠迅速偵測異常情況。海關人員亦可根據更準確的風險評估作出更好的判斷，決定是否需要以人手檢查貨物，從而提升海關偵測走私貨品的能力。

7. 2008 年，海關利用 X 光車輛檢查系統<sup>註</sup>，共偵破 123 宗走私個案，檢獲總值達 2 億 9,700 萬元的物品，這充分證明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具備所需的技術表現和檢查效能。

8. 安裝 1 套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，亦可大幅縮短付貨人在內河碼頭等候檢查貨物的時間，這會有利業界(尤其是物流業)，也有助提升香港港口的整體競爭力。

## 對財政的影響

### 非經常開支

9. 在諮詢機電工程署署長後，我們估計購置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的非經常開支總額為 36,952,000 元，分項數字如下－

	千元
(a) 1 套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	24,300
(b) 首批備用零件	3,159
(c) 支援服務和場地工程	1,500
(d) 應急費用	2,896
(e) 機電工程營運基金的工程計劃管理服務	5,097
<b>總計</b>	<b><u>36,952</u></b>

10. 關於上文第 9 段(a)項，24,300,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購置 1 套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，包括 1 部發電機及支援 X 光掃描程序的輔助系統。

11. 關於上文第 9 段(b)項，3,159,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購置首批備用零件，例如 X 光放射管、X 光探測器模組及液壓系統零件。這些零件是維持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有效運作所必需的配件。

<sup>註</sup> 目前，海關共有 6 套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，分別設置在文錦渡管制站、沙頭角管制站和深圳灣管制站(用以掃描車輛)，以及葵青貨櫃碼頭(用以掃描海運貨櫃)。除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外，海關也在落馬洲管制站和深圳灣管制站設置固定 X 光車輛檢查系統。

12. 關於上文第 9 段(c)項，1,500,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支付承辦商為海關提供的支援服務(例如操作和維修保養方面的培訓)，以及在內河碼頭進行小型建造工程和安裝屋宇設備(例如電力供應設施)的開支，以便為使用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作好準備。

13. 關於上文第 9 段(d)項，2,896,000 元的預算是應急費用，款額相等於上文第 9 段(a)至(c)項預算的 10%。

14. 關於上文第 9 段(e)項，5,097,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支付機電工程營運基金的工程計劃管理服務費用，服務範圍包括設計系統、擬備招標文件、評審標書、管理合約、監察系統裝配、驗收測試，以及監察保養服務。

15. 估計購置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所需的現金流量如下－

財政年度	千元
2009-10	510
2010-11	7,199
2011-12	29,243
總計	<b>36,952</b>

#### 經常開支

16. 我們估計，由 2013-14 年度起，擬購置的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的運作所需的經常開支為每年 3,100,000 元，包括 3,000,000 元用以支付例行保養檢查和維修的費用，以及 100,000 元用以支付燃料費。海關會以現有資源應付有關的經常開支，亦會調配現有人手操作該系統。

## 推行計劃

17. 我們擬按照下述時間表購置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 –

工作	預定完成日期
(a) 擬訂招標細則	2009 年 7 月
(b) 招標	2010 年 3 月
(c) 評審標書和批出合約	2010 年 9 月
(d) 裝配和交付系統	2011 年 9 月

## 公眾諮詢

18. 我們在 2009 年 2 月 3 日諮詢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。部分委員詢問在內河碼頭裝設擬購置的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能否節省人手，亦問及非經常開支所包括的應急費用詳情。當局在回應時解釋，擬購置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的目的，是讓海關在內河碼頭提供更快捷的貨物清關服務，以及提升海關偵測走私貨品的能力。借助擬購置的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，海關將可在內河碼頭以更具效率和效益的方式檢查更多貨櫃。至於應急費用的撥款，是用以應付因未能預見的情況(例如匯率變動)而導致的成本上升。保安事務委員會對上述建議沒有異議。

## 背景

19. 內河碼頭是一個貨櫃碼頭，專門處理來往香港與內地鄰近港口的內河船所載的貨物。目前，在內河碼頭當值的海關人員會利用 X 光檢查器，檢查進出內河碼頭和屯門公眾貨物裝卸區的貨物。為了提高運作效率，海關會以臨時性質，把兩套現時設置於深圳灣管制站的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的其中 1 套，調配到內河碼頭使用。

-----

保安局

2009 年 4 月